公司代码:603803　　公司简称:瑞斯康达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809,913,593.94元,2021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斯康达	60380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尹松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楼瑞斯康达大厦
电话	010-82884409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raisecom.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为客户提供接入层网络的产品、技术服务和综合解决方案,是国内光纤通信接入领域的领军企业。公司产品布局涵盖传输、宽带、云网融合、无线等多个领域,客户包括国内电信运营商、广电网络和海外多家知名运营商,以及政府、交通、石油、电力、金融、互联网等垂直行业客户。公司秉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提升客户价值为核心,对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持续创新,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业务需求,帮助客户改善收益、提升网络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实现商业成功。

1、传输产品线

传输产品主要包括接入OTN/M-OTN设备、4G/5G前传波分设备、PTN/IPRAN分组设备、DCI-BOX、WDM波分设备等,广泛应用于电信运营商和垂直行业的综合业务接入、承载、组网互联、基站前传和回传和数据中心互联等高价值网络建设领域。

2、宽带产品线

宽带产品主要包括OLT、ONU、政企融合网关、安全网关、智能家庭网关、Wifi5/6组网终端等,广泛应用于电信运营商和垂直行业的宽带接入、融合通信、Wifi覆盖等领域。

3、云网融合产品线

云网融合产品主要提供融合宽带、上云、组网、安全和增值服务能力的SD-WAN系统与SD-WAN终端,云网融合是电信运营商赋能产业数字化、实现转型升级的重要战略,公司密切配合客户转型战略推出相关产品并实现了在教育、商超、视频、中小企业等多个场景的规模落地。

4、无线产品线

无线产品主要包括小基站、虚拟化基站网关和核心网单元,一方面在运营商的4G/5G移动网络补盲吸热、室内外深度覆盖等场景下,可以实现高性价比的快速部署和灵活开通,另一方面,随着5G网络建设重点转入城区深度覆盖场景,小基站的定制化、灵活性等特点,易于与垂直行业深度融合,可满足中小型行业应用碎片化需求,赋能千行百业。

(二)产品市场地位和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运营商市场。依托在新一代光传输、宽带接入和云网融合相关技术的持续投入和产品优势,公司新取得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三大运营商在10GPON、WIFI6、WDM、OTN和SD-WAN相关产品的集团集采中标入围,帮助客户在新型网络演进中实现新一代产品的预部署,有效支撑了客户业务的创新突破和规模升级,同时通过产业生态协同和自主可控国产芯片替代开发,保障主要产品供货和控制成本,实现相关业务的快速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海外市场持续战略聚焦,积极抓住分组网络升级机会,移动回程、专线承载和POP部署等重点业务实现快速发展,实现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政企市场持续提升与垂直行业大型央企客户和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在电力信创安全网关、5G切换网关、油田边缘计算网关等新产品应用试点取得有效进展,为后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138,537,756.37	3,684,142,429.47	3,684,142,429.47	-14.81	3,901,866,489.82	3,901,866,48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2,642,358.23	2,685,663,311.79	2,685,663,311.79	-31.39	2,623,292,829.93	2,623,292,829.93
营业收入	1,853,177,459.77	1,724,266,490.43	1,952,143,218.14	7.48	2,372,534,956.68	2,660,080,151.2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845,312,885.2	1,698,551,821.03	1,926,428,548.74	8.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913,593.94	138,148,088.07	138,148,088.07	不适用	177,302,150.08	177,302,15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3,667,984.89	132,970,787.69	132,970,787.69	不适用	165,394,992.85	165,394,99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18,477.12	3,599,120.08	3,599,120.08	不适用	181,350,764.24	181,350,764.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7	5.21	5.21	不适用	6.97	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2	0.33	0.33	不适用	0.4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2	0.33	0.33	不适用	0.42	0.4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45,440,500.95	447,512,460.80	532,285,887.17	527,938,6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91,804.01	-765,666,341.14	49,183,492.76	-86,838,94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74,367.40	-766,169,152.80	42,757,890.58	-82,682,35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21,004.80	-66,609,794.88	1,629,619.94	158,278,103.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6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6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任建宏	0	38,693,251	9.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春城	0	38,693,251	9.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月杰	0	38,693,251	9.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磊	0	38,693,251	9.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剑铭	0	30,954,601	7.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4,210,500	16,842,200	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冯雪松	0	15,536,400	3.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荣华	-5,181,657	5,342,300	1.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翔	-5,096,000	2,999,938	0.7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叶春雷	1,252,400	2,125,900	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高磊、朱春城、任建宏、李月杰、王剑铭、冯雪松六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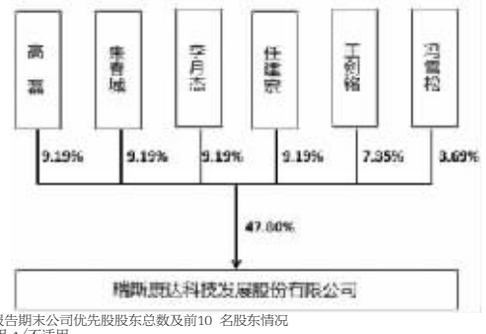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85,317.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80,991.3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313,853.78万元,较上年末减少14.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84,264.24万元,较上年末减少31.39%。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2-009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16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9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8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3.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9,296,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9,700,9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9,595,1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4月13日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1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31.69万元,2021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29.19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1,572.15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1520.85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08.2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8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投项目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账户	金额	状态
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0204200002766743 7	19,082,135.49	已结项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情请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商业银行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形式进行现金管理,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针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3日、5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和《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到期赎回3,700.00万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	产品名称	本金投入	本金赎回	投入/赎回日期	收益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		2021/1/8	
			500.00	2021/2/8	0.82
			500.00	2021/3/12	1.63
			700.00	2021/4/16	3.66
			500.00	2021/6/4	4.16
			500.00	2021/7/1	4.95
			500.00	2021/8/5	5.93
			500.00	2021/8/18	6.30
合计		5,000.00	3,700.00		27.45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智能分组网络产品产业化项目”、“融合通信增值运营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物联网及工业云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均已全部结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有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19,082,135.49元不足募集资金净额的5%,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瑞斯康达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567号)。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认为:瑞斯康达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八、专项审核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1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九、上网公告文件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567号)。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959.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31.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572.1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分组网络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31,562.65				18,215.19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融合通信增值运营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25,224.76				14,009.96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物联网及工业云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5,172.10				8,457.53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721.08			19,721.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2,721.93		3,831.69	11,168.39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1,959.51	32,443.01		3,831.69	71,572.1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5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35,419.67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三(一)2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目前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已结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2-011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综合授信额度: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1亿元和美元3,000万元(含本数),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被担保人: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斯康达”或“公司”)、安徽瑞斯康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瑞斯康达”)、康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迈国际”)。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安徽瑞斯康达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不超过1年。公司与康迈国际之间可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美元1,000万元(含本数,约合人民币6,5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1年。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向部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之外(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安徽瑞斯康达、康迈国际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1亿元和美元3,000万元(含本数),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以实际发生为准;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拟申请授信情况如下表:

申请银行	拟申请额度(人民币/万元)	拟申请额度(美元/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2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	15,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	15,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2,000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10,000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井桥支行	10,000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5,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屯路支行	5,00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发地支行	5,000	—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柔支行	4,000	—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2,000
比利时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1,000
合计	151,000	3,000

二、提供担保情况

针对上述综合授信事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需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银行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安徽瑞斯康达拟申请综合授信事宜

公司拟为安徽瑞斯康达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不超过1年。

1、担保对象:安徽瑞斯康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担保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

3、担保期限:担保有效期不超过1年;

4、担保形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康迈国际拟申请综合授信事宜

公司与康迈国际之间可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美元1,000万元(含本数,约合人民币6,5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1年。

1、担保对象: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或康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依借款主体而定;

2、担保额度:不超过美元1,000万元(含本数,约合人民币6,5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1年;

4、担保形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楼一至五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42105.5557万元

法定代表人:任建宏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销售通讯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集成;制造通讯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限分支机构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后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84,142,429.47	3,138,537,756.37
负债总额	1,000,358,049.10	1,294,974,489.10
营业收入	1,724,266,490.43	1,853,177,459.77
净利润	135,985,769.32	-811,199,214.17
资产负债率	27.15%	41.26%

(二)安徽瑞斯康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慈湖高新区霍里山大道北段1669号3栋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月杰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安徽瑞斯康达100%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安徽瑞斯康达经审计后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918,127.71	60,838,200.99
负债总额	-	41,217,900.00
营业收入	-	59,961.93
净利润	-81,872.29	-297,826.72
资产负债率	-	67.75%

(三)康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

注册资本:1000万港元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康迈国际100%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康迈国际经审计后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0,745,438.41	188,713,512.83
负债总额	37,288,700.50	58,005,243.56
营业收入	318,060,196.01	448,420,874.82
净利润	9,173,162.71	10,939,204.35
资产负债率	23.20%	30.74%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安徽瑞斯康达、康迈国际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1亿元和美元3,000万元(含本数),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办理具体事宜。

公司拟为安徽瑞斯康达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不超过1年。

公司与康迈国际之间可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美元1,000万元(含本数,约合人民币6,5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1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六、相关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的事项是在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且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连续12个月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人民币21,302.6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56%,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03证券简称:瑞斯康达公告编号:2022-014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1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瑞斯康达大厦A206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18日

至2022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说明: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及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03	瑞斯康达	2022/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5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楼瑞斯康达大厦A235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